|  |
| --- |
| **[全部區域](http://www.theology.org.hk/forum/forum.asp)** > **我們的教會** > **[其他基督宗教](http://www.theology.org.hk/forum/topic.asp?region_no=6&area_no=3)** > **聖公會崇拜禮儀簡介** |

台灣聖公會聖約翰科技大學校牧、聖公會台北降臨堂主任牧師張員榮牧師 整理、編寫

單元1：崇拜與禮儀

一、崇拜的意義：

崇拜（Worship）－worth-ship：是一抽象名詞（quality of worth）：有價值的關係臨在人與上帝之間；對敬拜的對象表示出與其之價值觀。即敬拜上帝表達出我們生活的價值在上帝裡。換言之，崇拜是人與復活基督的相遇，所以沒有崇拜就沒有教會生活；而崇拜的傳統及其意義對我們宣揚耶穌基督也有密切關係。聖經中許多的記載，皆與崇拜有關，而基督宗教的崇拜繼承了希伯來文化、希臘文化，以致於世界各種文化的影響。崇拜是普世性的，每一種文化皆有他們崇拜的方式。崇拜有將大眾聚合在一起的功能，但也會造成分別，如各教派對崇拜的歧異觀點。

禮儀（Ritual）與崇拜是密切相關的，崇拜需要透過禮儀來表達人與人、人與上帝的關係。信仰是普世性的，包括了有神與無神的信仰。崇拜是天人合一的表徵，經由禮儀來反映生活的價值；尤其是中國人對禮儀更有印象及瞭解其意義，是與我們日常生活分不開的，例如：生日之慶祝、過年、過滿月、…等。禮儀表現出五倫，把社會聯結起來，建立出一個有秩序的社會，亦即建立了一個有價值體系的團體生活。

二、崇拜儀式的背景：

宗教禮儀代表上帝和人的相通，是人類心靈深處對上帝敬畏最高的表達，藉著儀式展現在人的眼前。儀式像話語，是雙向的，一方面表現人內心深處的願望、敬畏，化之為禱告；另一方面，將上帝對人的態度也表明出來，成為應許或警告。所有的宗教都在儀式上顯出他們所敬拜的上帝是什麼樣子的。其實若從現代人類對文化的研究來看，一個民族的儀式和禮節無不反映那個時代的社會價值觀念和思想。摩西五經中的宗教禮儀，對當時人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文化意義。

潔淨儀式、祭祀方法、會幕的設計形式和節期等等，無不反映宗教信仰的本質。舊約中最令人注目的宗教設施，莫過於會幕（見出埃及記25-40章）。會幕表徵了上帝與人同在，也顯明了上帝要求人有聖潔的生活。此外，全牲的燔祭（利未記第一章）表明完全的奉獻。潔淨的條例（利未記11章；申命記14章）和不可攙雜的定例（利19：19；申22：9-11）提醒以色列民必須分別為聖。以色列人衣服的襚子（邊），表明了他們是屬於上帝的祭司，和聖潔的選民（民15：38-41；申22：12）正好像現代人戴戒指、勳章、徽號一樣。

聖公會的崇拜儀式，有許多象徵的行動（許多事務是要以象徵才能傳達其超越的信息），而大多數的象徵是承襲自猶太人，只不過在使用時，重新賦予屬靈的意義。這樣的象徵有聯繫的作用，有肯定和認同的作用，有思考和表達的作用。但信徒可能習以為常，就忘記其中的意義。「象徵」若得不到人的回應是死的，就沒有其存在的價值。所以教會就有雙重的任務，使崇拜更有意義。

A.　使象徵標記更完善地表達出來；

B.　教導信徒認識、領悟和掌握象徵標記的內容和意義，然後透過它來敬拜上帝。聖公會的禮儀本身就是一個很豐富的視聽教材，它加強了聖禮的莊嚴也同時再教導信徒。

三、禮儀更新運動

基督宗教在上一世紀之兩個運動是合一運動與禮儀更新運動。合一運動是有組織的，有明確目標的，例如：聖公宗與天主教之合一；聖公宗與更正教之合一；聖公宗與信義宗之合一。而禮儀更新運動卻無組織，也無議程，更無目標。應該說它是一種「現象」。例如：在美國印第安那州的天主教聖母大學神學院，其一般禮儀課程包括了衛理公會、美國聖公會、英國聖公會的禮儀學者來授課；南印度教會在1947年編輯了「合一禮儀」包含了聖公會、東正教、宣道會的禮儀，可見宗派之界線在禮儀中已消失。

禮儀的更新是不斷的，是與社會變遷有密切的關係；教會的禮儀往往被感覺為落伍的、陳舊的。禮儀中的禱文不能滿足現時代教友的需要。當代的禮儀改革不僅是禮文的修改與禱文之補充；而是深入探討崇拜的意義與神學相配合的觀念和聖經之搭配。其主要概念：

1.　「教會」是「上帝的子民」：梵諦岡第二大公會議（簡稱梵二）後的文獻，經常出現「上帝的子民」，提醒我們信徒崇拜是教會整個的活動，崇拜具團體性；每個信徒都要參與，信徒不再是旁觀者，而是要全人、全心投入。

2.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我們是基督身體的肢體，彼此是共容的，是有職務的，在崇拜中的主角不僅是聖職人員，信徒也是崇拜中的一份子，都有他的角色與職務，缺一不可。

3.　「教會」是「有司祭功能的團體」：教會是人類的代表，把上帝當得（應有）的頌揚、感謝、讚美獻給上帝。

4.　 教會為人類的需要、痛苦放在上帝面前，透過禱告向上帝呼求。故此，上帝是我們崇拜的對象，包含：讚美、頌揚、感謝、祈禱、敬拜上帝，因為祂是創造主。

5.　耶穌的受苦、死亡與復活之逾越奧蹟（秘）是基督徒的信仰核心及崇拜的核心。我們要參與這逾越奧蹟的慶祝。洗禮就是參與基督的受苦、死亡與復活；聖餐禮是感恩祭：上帝在逾越奧蹟中成就了拯救。

新禮儀強調對來世的盼望及上帝的審判－20世紀的末期，由於環境的改變及戰爭的影響，而產生了積極性的盼望。基督徒不再留念過去，而盼望基督的再臨。

四、當代禮儀的特點：

1.　1950年之前的崇拜禮儀都是16世紀宗教改革的產品。崇拜禮儀是信仰的表達，是神學的聲明。

2.　目前之崇拜禮儀已跨出16世紀宗教改革的藩籬，重新回到聖經與教父時期及初代教會的傳統。

單元2-1：聖餐禮拜與早禱禮拜

一、　聖餐禮拜

聖餐旨在使信徒更能體會真理，就是上帝先愛我們，不管人們是否接受或拒絕上帝的愛。聖餐是基督在世時所設立的，是匯集於基督的救贖大功，有舊約為其內容及基礎，也是基督應許給予教會恩典的媒介。聖餐被認為是信徒崇拜的中心禮儀。

早期的聖公會對聖禮的教導是反對羅馬天主教，但到了19世紀，則保留了許多羅馬天主教的傳統。聖公會認為每一次的崇拜，都是人在回應上帝。不論是感謝、代求、悔罪或讚美，都是向上帝的拯救歷史作出回應，而最能表現這一個特質，就是在領受聖餐時。因聖餐禮是耶穌親自設立的，這歷史是過去的、是現在的、又是將來的，這樣的意義使我們與基督聯合，也使我們與會眾之間彼此聯合。

根據公禱書的設計來看，崇拜是以求恩成聖開始的。聖餐禮文以「求潔心禱文」開始，意思是祈求上帝之恩，赦免以往的罪。便能自此以後，常常遵行所讀的誡命。讀書信與福音書，除了是讓弟兄姊妹能聽到上帝的話之外，同時更是指出了聖經為一切的權威。最後的領受聖餐則以宣召、認罪開始，謙恭的來到上帝的面前，領受耶穌的聖體與寶血。

聖餐的主要記號是「物」與「形」，而聖公會的聖餐「祈求聖靈降臨在餅酒之中」，是根據米蘭主教安波羅修（Ambrose）所用的禮文。因此，聖公會的聖餐不單以聖餐只是一個紀念基督的受死，也不是在祝聖酒餅之後，那「物」轉變成基督的肉和血，而是基督臨在於那「物」之中。但其中最重要的是人的「信心」。「三十九條綱領」的第二十八條－「論主的聖餐」中說道：「．．．都照屬靈的意義。我們領受基督身體的方法，就是『信心』」。

聖餐的內容是非常豐富的：

1.　紀念主：

「紀念」不單是一種思想上的習慣，而是涉及到要能理解其含意。所以「紀念」不是靜態的，而是讓基督救贖的作為，藉聖餐中的酒與餅再次的重現在我們眼前，提醒信徒不要忘本。

2.　重溫誓約：「新約」

人雖然是被動的一方，但卻有責任履行承諾，所以信徒應反省自己是否有履行主的命令，效忠主，以致不會成為一個背信違約的人。

3.　與主相遇：

在崇拜中，會眾對講道可以拒絕不受，因為講道只是一種單向「供應」（Offer），但面對聖餐，會眾除非沒有領受，否則，會有一種催逼的作用，促使人的心靈對主的身體和寶血有所回應。

4.　實踐肢體生活：

在教會一同領受聖餐時，信徒既是同領一餅一酒一杯，便應互助互愛，彼此順服，消除一切嫌隙，務求心靈合一，因為大家都是在主裡互為肢體。

5.　宣揚主的死：

林前11：26，合和本的翻譯是「表明主的死．．．」，但新國際譯本（NIV）則譯為「宣揚主的死．．．」，指出聖餐有宣揚福音的作用。

6.　等候主再來：

應有一種因盼望而生的「感恩」，就是”Eucharisteo”之意。聖餐可說是一個保證，表示信徒在這個「已經」卻「尚未完成」的人生中已經勝券在握。所以聖餐體醒我們要更加積極地投入服事，也等候主的再來。信徒向前領受聖餐，表示對主的渴慕。領受聖餐的焦點，是基督的作為，祂的救贖、復活、升天和再臨。而祂升上高天以祂的神性將聖靈及恩賜給教會（弗4：8）。聖靈的同在保證了基督臨在聖餐之中。祂又使信徒將聖餐的意義個人化及內在化，並且給予信徒能力，去達成聖餐對信徒的指向。

總而言之，聖餐崇拜從上帝的啟示開始、同時要求人的回應與團契生活的參與。但從時間的角度來看，則有過去、現在與將來的歷史教導。上帝向人自我啟示，向人呼喚，用上帝的愛和犧牲來吸引人的注意和歸回，這也是信仰之開始。而當人聽到上帝的聲音之後，要表明自己是接納上帝或拒絕上帝。

因此，當人清楚自己的有限與無助，罪惡與污穢，並認識到唯有依靠上帝及上帝的恩典，他才能回到上帝面前，過一個討上帝喜悅的生活。上帝的啟示與人的回應，應帶來團契生活：是分享和分擔，義務與權利，受人服事與服事他人，這是領受聖餐應有的表現。

我們也可以這樣歸納，來認識聖餐的意義：

層　　面│主餐

向後看　│紀念與感謝上帝帶領祂的子民脫離罪惡的綑綁。（林前11：20-34）

向內看　│領受主餐前，自我省察，求上帝赦免。

向四圍看│享受主內大家庭的團契。（林前10：16）

向前看　│盼望主的再來。（可14：25）

最後是兩點的提醒：

1.　「化質說」已超出了聖經的依據，傾向迷信，並與聖餐的本質相違背。

2.　信徒藉著聖洗禮進入屬靈的大家庭；藉著堅振禮表明堅定信仰的立場；聖餐則是延續在這屬靈大家庭中的團契分享。

單元2-2﹕聖餐禮拜簡介（引自香港聖公會「教聲」）

◎　進堂禮

進堂禮

為聖餐崇拜揭開序幕，這部份之禮儀包括宣召、始禮啟應、求潔心祈禱及集禱文。首先簡介前三項之儀序。

原本每一主日或聖日均有其獨特主題。崇拜開始時之宣召經句就是提綱挈領的將該日的主題在崇拜開始時作出宣告，以配合稍後的集禱文、經課及序文等以表達該主日或聖日的信息。

宣召

宣召經句之後便是始禮啟應。此啟應有三個對答式，分別用於聖靈降臨期與顯現期、復活期、及將臨期與大齋期。基本上，始禮啟應是崇拜開始時對上帝的歡呼。例如第一式的「願讚美歸與上帝、父、子、聖靈」便是猶太人宗教禮儀的始禮歡呼句子。該對答式的答句「願讚美也歸與主的國，從現在直到永遠」，則沿自東方教會傳統之歡呼答句。故此當信眾誦讀始禮啟應時，應以帶著讚美上帝的心歡呼高聲同誦。

求潔心祈禱

求潔心祈禱沿自早期八世紀英國坎特布里修道院院長的聖額我略之禱文。此禱文採自詩篇五十一篇「求上帝為我造清潔的心」的精神，也是慶祝聖靈恩賜的聖餐崇拜之匯集禱文。以前求潔心祈禱是主禮團之進堂前祈禱，但後來有感此禱文實對全體信眾預備心靈以參與崇拜有莫大裨益，故編排於崇拜開始時作全體會眾之祈禱，以預備心靈開始崇拜，提醒我們上帝乃是滲透每一個人內心的神。不過，這禱文最初只由主禮人宣讀，但在今天普世及本地教會的禮儀中，此禱文已改由全體參禮者同誦。當我們誦念此禱文時，應以最真誠、開放自我的態度，祈求上帝先潔淨我們的內心，以參與耶穌基督所設立的聖事。

◎　憐憫頌及榮歸主頌

假若我們理解「求潔心祈禱」為以前主禮團之進堂前禱告，那麼接在求潔心禱文之後的「憐憫頌」或「榮歸主頌」便可視為進堂詠。

在現時普世聖公宗及本地最為流行之聖餐儀序中，崇拜之始便以此兩首頌之其中一首作為始禮詠頌。「憐憫頌」是在降臨期、大齋期或其他懺悔節期所用。而「榮歸主頌」則於聖誕期、復活期、及其他平常主日採用之。

憐憫頌是以三對連禱啟應「求主憐憫」、「求基督憐憫」及「求主憐憫」作為基本結構。此頌沿於四世紀之東方教會，原本只有「求主憐憫」一句，作為會眾於崇拜之始時求上帝垂憐。教宗額我略在任時，才加上「求基督憐憫」一句。至十三世紀，則發展至如今天儀文之結構，並由牧師與會眾以啟應頌唱方式唱頌或以讀誦方式啟應。因這一詠頌用於懺悔節期，而內容則為向上帝與基督之呼求，含有承認自己的渺小、軟弱、不足、過犯等等，所以每當我們頌唸或頌唱此頌時，應以真誠、謙卑、自省、悔罪的心，藉此憐憫頌來祈求上主和基督耶穌的憐憫，使我們有一顆清潔的心來敬拜上帝。

榮歸主頌原本是一首聖誕詩歌，如首句「但願在天上榮耀歸於上帝，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就是取材自路加福音二章十四節描述基督降生時天使的歡呼。教宗史密高在任（498－514）時，當他於大節日中主持聖餐，便會將此頌編進禮儀之中。及至教宗額我略時期，榮歸主頌乃正式編進聖日及主日禮儀中，除了將臨期及大齋期外，在崇拜開始時均唱此聖頌。至一五五二年，英國聖公會克藍麥大主教將之移至聖餐後作為領餐者對上帝之讚美。所以在舊公禱書中，榮歸主頌是在崇拜末段才頌唱。及至上世紀初普世教會為恢復沿古之禮儀精神，才再次將「榮歸主頌」編於崇拜之始，以作崇拜開始時全體會眾對上主的讚美。顧名思義，榮歸主頌乃一「榮耀上主之聖頌」，故頌唱時應以讚美頌揚上主的心來頌唱，藉以將天上的榮耀彰顯，以致地上充滿祂的平安。

◎　集禱文介紹

如果我們將榮歸主頌或憐憫頌視為以前教會儀節的進堂詩歌，那麼接著這「進堂詩歌」的集禱文便是崇拜始禮的主題禱文。所以，在集禱文前通常我們均以一段啟應「願主與你們同在 ─ 也與你同在」作為開始。這一句啟應句，便是最早期的基督徒彼此見面時第一句的問安語。

集禱文，英文是「Collect」，意即收集。在禮儀中的「Collect」就是收集會眾的祈禱。換句話說，崇拜開始時的集禱文是會眾集合一起，一同先以禱告按該主日或聖日的主題及精神向天父陳訴。故此，集禱文也可說是讓該主日或聖日的主題及精神道出來。集禱文配合宣召經句、經課及序文甚或聖詩及講道等，均讓信眾能集中思想讓主日或聖日的教導。一般來說，一篇集禱文具有下列元素：（就以聖抹大拉馬利亞日集禱文為例子）

一. 對上帝稱呼或對基督稱呼。例如，集禱文開首便以「全能的上帝」作為對上帝屬性的稱頌。

二. 對一些聖跡的描寫，例如第二句「你當受頌揚的聖子曾經使抹大拉馬利亞恢復身心的健康，並呼召她為祂的復活作見証」。

三. 按聖跡之訓導及信眾祈求，正如本聖日集禱文之第二句:「求主憐憫施恩，使我們的一切軟弱，得蒙醫治，在聖子無窮的大能中認識主」。

四. 榮耀頌讚。一般來說，集禱文的末段是一個榮耀頌，通常用一句「聖子與聖父、聖靈、惟一上帝，一同永生，一同掌權，永世無盡，阿們。」為結句，以將榮耀歸給上帝。

五、因集禱文是一個公共祈禱，所以當主禮人誦讀時，會眾應當以敬虔的態度，心裡和應與主禮人一起將該禱文呈獻給上帝。

◎　聖道禮儀（聖言禮）

基督徒每個主日參與崇拜，乃是承襲猶太教的傳統，並且以聖經為崇拜重心。而早期教會每日均會舉行六/七次集體崇拜，崇拜的內容有誦讀詩篇、聖經經文、禱告、主禱文等。直至第四世紀時的修道院修士，把這些崇拜有系統地排列起來，又把經文選讀、聖頌、詩篇等依次使用。而一直以來，誦讀聖經及講解經文是基督教崇拜中最主要的焦點。

公開誦讀聖經，是要將上帝的話語藉著誦讀者，傳達給參加崇拜之會眾，因此讀經者應當用嘴唇發出聲音，並且要咬字清晰，用正確的語音高聲朗讀上帝的話語以及神聖的教誨，使會眾能透過讀經者的聲音與及用耳朵傾聽上主的教訓，藉此得到啟蒙和造就。而會眾更要驅除心中的雜念，開啟耳朵及心靈，耐心聆聽聖經章節，領受上主的話語。

聖經經文之選讀是根據教會年曆及節期而編定，與「宣召經句」及「集禱文」構成崇拜之中心主題，使崇拜更有氣氛及意義；我們現時所採用之「週年主日讀經表」分為甲年、乙年及丙年，以三年為一循環，將新、舊約全書按編排順序使用，基本上在三年之內可讀畢全本聖經。

在聖餐崇拜禮文（第二式）中之「宣揚聖言」項內，共有四段聖經誦讀，計有經課兩組（通常為舊約及次經經課、新約書信）、詩篇及福音。

○　舊約經課

舊約聖經除記載有猶太歷史之外，亦載有摩西的律法及先知的作品，構成信仰方面最重要的觀念，與新約聖經有相輔相成之效；誦讀舊約經文，能使舊約中的教訓啟發新約的意義，亦讓新約中的教訓使舊約的記載更加豐裕。聖餐崇拜中的舊約經課通常由讀經員或牧師指定的平信徒讀出。

新約書信

書信是新約聖經中，使徒寄給初期教會的信，通常提及教義、信徒所遭遇的實際問題，並且教導他們如何在不同環境的日常生活中實踐基督的福音，雖然時代已改變，但它們的信息對我們仍有規範的作用。使徒保羅就曾指示歌羅西地方的人，將他所寫的信在會眾間朗讀，並且交給老底嘉教會叫他們也唸（西四：16）。彼得後書的作者論及保羅所寫的書信時，也說它和經書一樣（彼後三：16）。

另一方面，新約書信除顯示出基督教神學外，同時亦是詮釋耶穌的教導。聖餐崇拜中的書信通常由讀經員或牧師指定的平信徒讀出。

當讀經員誦讀舊約／新約經課時，會眾坐下細心聆聽；當經課讀畢時，讀經員會說：「這是上主的道」，而會眾則回應：「感謝上帝」；此時主禮或司禱會靜默片刻，以便讓會眾思考經文。

○　詩篇

詩篇是舊約聖經的一部份，它的體裁是一種詩歌形式，內容有直接向上帝的傾訴，對罪惡的懺悔，感受上帝所賜恩典而歡呼、讚美、感謝等。

在崇拜禮儀中，站立著是注意的表現，因此，以唱頌或啟應方式朗誦詩篇時，會眾應以站立方式（特別是在早禱禮拜時）進行，以示向上主讚美、感謝。

但目前聖餐崇拜之聖道禮儀（即聖言禮），強調道（聖言）成肉身進入我們中間，故誦讀詩篇是以全體會眾同聲朗讀為宜。

○　福音

福音書是記述耶穌在世的言行及教訓，同時亦是應驗基督復活的大能；四福音書的寫作，不祇是增強信徒對基督的認識，並且加強信徒們的信仰。

在聖餐崇拜禮文中，「書信」與「福音」間設有聖頌或聖詩，稱為昇階聖頌，使主禮者有足夠的時間作恭讀福音的行列，而會眾更有足夠的心理準備去聆聽福音。

○　小昇禮

當書信讀畢後，聖壇侍從將聖經由書信邊移至福音邊，使主禮者能自福音邊取聖經而宣讀謂之小昇禮。新的聖餐崇拜禮儀，已不再使用小昇禮。

○　大昇禮

書信讀畢後，聖經由聖壇侍從及恭讀福音者組成一福音行列，在十字架及蠟燭引領下，侍從手持聖經至會眾當中，由主禮者恭讀謂之大昇禮。

宣讀福音由會吏或主禮牧師負責，在恭讀福音前，會以唱或誦讀方式作起始：「主耶穌基督的聖福音，記載在??」；會眾則以唱或誦讀回應：「願榮耀歸與主基督」。

在恭讀福音時，會眾應肅立及面向恭讀福音之會吏／?牧師或福音行列，同時要摒除心中的雜念，細心聆聽。

當福音恭讀完畢後，會吏或牧師會以唱或誦讀方式作結束：「這是上主的福音」；會眾亦以唱或誦讀回應：「願讚美歸與主基督」。

○　尼吉亞信經

隨著三次的經課及講道，即以誦讀信經、代禱及認罪作為對聖道禮儀之回應。此一回應亦使我們容易看到大公教會在崇拜的意義及安排中的美麗之處：

1. 我們的認信（信經）不單是在現代的教會中一個合一的認信，亦是與歷代聖徒同一之認信。

2. 在代禱中，可見我們所關注的不單是個人的祈求，更重要的乃是整個社群及普世的需要。

3. 而在認罪文中亦可見其微觀與宏觀性，不單為個人的罪愆，亦為群體的罪愆祈求赦免。

4. 藉著上主的救恩，教會的能力，象徵著上帝藉聖子的聖工，不斷的使祂的子民在恩典及赦免的能力中經歷上主的平安。

當我們要明白在崇拜中承認普世教會的信仰時，亦可從所誦讀的信經中多些了解。它使我們對我們相信的三位一體的上帝作一闡述，使我們能合一的作一認信。

如聖公宗禮儀學者Charles P. Price & Louis Weil所言，在聖餐崇拜中往往取用尼吉亞信經，多於在聖洗禮及早晚禱崇拜所用之使徒信經。這亦是東方與西方基督教世界自五世紀以來源用之傳統。

嚴格而言，此信經應稱為尼吉亞君士坦丁信經，因第一次尼吉亞議會的信經版本是暫時以「我們信聖靈」那一句話作完結，而至第二次君士坦丁議會則繼續詮釋對聖靈的教義。西方教會與東方教會的分歧可見於闡述聖靈的那一句「從聖父、聖子所出」，而東方教會則強調原來的那一句「從聖父」所出。這亦涉及複雜的歷史與神學的原因。

○　代禱

繼尼吉亞信經後就是會眾禱告，如Charles P. Price & Louis Weil所言，在第一式的會眾禱告禮文已是一個最經典及完備的會眾禱文，這與早晚禱中的禱文皆為一出眾的模範。禱文包括為普世教會、國家、社會的福祉、個別的地區中的社群，受苦者與離世者祈禱。而新的聖餐禮文第二式則似不同的六種體裁及形式深化此禱文。

聖公宗之另一禮儀學者Dennis G. Michno提議此六式之禱文及八式總結禱文之用法：

1.在聖餐禮中，由會吏主領代禱，亦可由主禮安排一會眾作領禱。

2.以全體站立（或跪下）的方式一同禱告。

3.代禱後之總結禱文通常由主禮牧師誦讀或誦唱出來。

4.第六式代禱文之結束部份是為過犯而求赦免，主禮牧師適宜以赦罪文取代。

而主禮牧師在不同的節期中，適宜揀選合宜的總結禱文：

1. 總結禱文（一）、（三）及（四）在任何節期皆適合使用。

2. 總結禱文（二）、（五）及（六）多用於大齋期。

3. 總結禱文（七）多用於升天節、顯現節、將臨期及聖靈降臨後主日所使用，以彰顯基督管治之權柄或上帝國度之臨在。

4. 總結禱文（八）適合在諸聖日或聖日所用，以表徵歷代聖徒相通。

值得我們思想的，不單是如何使用禱文，而是從禱文中看到聖公宗在禮儀背後的思想。David S. Stancliffe指出聖公宗禮儀的風格特色，其一乃是通過崇拜，使我們與造物主相遇，而使參與崇拜者藉崇拜生活不斷的更新變化。因基督使我們與上帝復和，此復和的生命更延展到我們與所有受造之物；這代禱的禱文更能表達此不斷更新與復和的生命。我們再不單只為自己的需要懇求上主，我們能再次感受與我們一同崇拜的其他會眾的呼求、普世教會的需要、國家、社群、弱小者與被欺壓者的苦況，使我們能同心合意的為此代禱。

○　認罪及赦罪

初期教會對於罪特別的敏銳，當基督徒受洗進入教會，意味著上主的寬恕使他從以往的罪愆中釋放出來；但若他在受洗後仍犯罪，則往往好像沒有再次解決的方法，所以很多人都把洗禮延遲至臨終時，好代表他能確保在上主赦免後不再有犯罪的機會。

像早期教父特土良就曾提供一些嚴格的步驟幫助在洗禮後犯罪的教友。他們需在教會公眾前作認罪後再被公眾接納回到群體之中。

亦如新約時代的看法一樣，個人的罪愆卻能使上主群體教會蒙羞，但他們卻好像未能明白上主對信徒那一份無限量的寬恕情懷。

及至在中世紀前，隨著教會的發展成長，整個悔罪的體驗也不斷的發展：

1.不能要求犯罪的教友在那麼大的群體前認罪，因為此時教會已由初期的小群體發展成人數龐大的社群。當然由神職人員背上聆聽悔罪及宣講赦免的責任。

2.藉悔罪、赦免的禮儀，乘載著對上帝更為成熟的觀念。上帝那份無限的慈愛不再被次數及形式限制，在悔罪及赦免儀式中充份的表達出來。

及至十六世紀聖公宗的改教者亦如其他的路德宗及加爾文派一樣，針對羅馬宗贖罪卷的問題，指出上帝的恩典臨在於每一位願意回轉者的心，個人的認罪再被提出在群體前，而不同的卻是同唸認罪文，而在早晚禱、聖餐禮儀宣講從教會而來的赦免，使每一個願意回轉的生命得著更新。

當我明白代禱、認罪、赦罪禮儀在歷史中的發展及其意義時，我們不得不討論其背後的深層意義及反省。

誠如禮儀學者所言，我們在禱告的背後，能深切的認知自己與群體所面對的境況，亦能從內心深處表達出所隱藏的情懷，正如潔心禱文所述的「心裡所羨慕的，主都知道；心裡所隱藏的，也瞞不過主。」禱告使我們真誠而不逃避所要面對的境況，而再憑藉從上主而賜的信心把這困難交在全能的上帝手中。這樣的禱告，往往能使我們強化群體中相互的關懷、信任，更不斷讓群體更新與上主的了解與信靠。

當我們能正視面對的處境時，就彷彿使我們的群體再一次明白道成肉身的基督因著我們所受的若難。一切的痛楚、被拒、死亡，祂皆經歷，「因為他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約壹4：17）。上帝怎樣使祂勝過死亡的權勢，今天也使我們一同學習基督的榜樣，憑藉信心經歷困難。

雖然十六世紀改教者宣稱福音已充分表達上帝的赦免，但此舉並沒有中斷聖公宗於個人認罪及赦罪的禮儀，特別在為病者而設，聖公宗的禮儀學者Charles P.Prire & Louis Weil 強調個別的教友若不能藉認罪文得著平安，則可在神職人員前為某一項罪愆認罪，得其赦免的禱告，往往使他們更能經教會赦免的能力，正如另一聖公宗神學學者Kenneth Stevenson 所述，復和與醫治的禮儀，充份表達了上帝對祂子民的寬恕的能力。

○　平安禮及奉獻禮

聖道禮儀在平安禮中結束，聖公宗禮儀改革者重新把平安禮安排在悔罪及赦罪之後，以表達當群體願意回轉時，上帝的赦免就臨在群體中以使我們再一次經歷上主所賜的平安。

Dennis G. Michuo 提出平安禮應注意事項：

1. 主禮聖品與會眾請安後便與襄禮聖品互祝；其後主禮聖品與襄禮聖品進入會眾中互祝或此時會眾彼此互祝平安。

2. 平安禮亦可誦唱出來。

3. 如平安禮中沒有以握手或其他身體語言表達，亦應保留主禮聖品與會眾的啟與應來回祝平安。

隨著聖道禮儀後，便進入聖餐禮的奉獻禮，這更突顯了平安禮對於主耶穌的教導：

「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禮物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太5：23-24）；我們可清楚欣賞到聖公宗禮儀安排在意義上是何等的豐盛，在聖道禮儀中會眾經歷到上主的看顧，經歷赦免、與鄰舍互相請安復和，再次在群體中更新與上帝及弟兄姊妹的關係後，便進入聖餐禮的奉獻禮儀。

在奉獻禮中所呈獻的餅、酒及金錢或禮物均具意義，我們因著上主的寬恕及從洗禮中得著簇新的生命。群體所呈獻的餅、酒表徵著我們的生命——身體及心靈；而金錢及禮物就是表徵我們在世界中工作所得來。這呈獻之餅酒成為基督的身體，更深層的意義是我們奉獻這群體使它成為在世上基督的身體。

○　大祝謝文

前言

若與一六六二年公禱書內所用的名稱「祝聖餅酒禮文」（The Prayer of Consecration）比較，「大祝謝文」這名稱的使用，是回歸到猶太人對於祝聖（consecration）的概念，含有感謝（Thanksgiving）的意義，同時亦道出主耶穌在設立逾越節晚餐時四個動作中的第二個：祂在拿起（take）餅和酒後，就為此感謝（或譯祝謝）（give thanks）。在探討大祝謝文的內容和結構前，讓我們先看看它是怎樣從猶太及早期教會的傳統發展出來。

背景一：猶太人用餐禱文

當我們細讀大祝謝文的內容時，會發覺它與猶太人常用的用餐禱文甚為吻合。猶太人用餐中採用的禱文，是由主禮以「你們心裡當仰望主」請全體起立回應，然後請求准許他代表會眾祈禱：「我們應當感謝我們的主上帝」，會眾作出同意：「感謝讚美我們的主上帝是應當的。」這正是猶太人祝謝方式（berakoth）。猶太人祝謝上帝所賞賜的，一方面是對上帝的讚美和感恩，以及稱揚上帝的聖名，稱頌祂為創造者、保存者和救贖者，另一方面，更是承認這些賞賜都本屬於上帝，因祂創造天地萬物，我們接受的乃是一項神聖的交託！

隨後，正如在一切節期的用餐一樣，猶太人藉此讚美上帝的創造，更感謝祂拯救以色列民出埃及之中的良善與憐憫，並祂豐富的供應。他們回顧上帝的作為，並為以色列獻上禱告，願上帝的國度早日來臨。他們用餐後是以主人與客人的對答作結，以表達他們讚美上帝的意願：

主人：「我們應當感謝我們的上帝……」

客人：「上主之名當受讚美，永世無盡。」

主人：「……我們為著能在祂的仁愛中有份，我們讚美祂。」

客人：「願讚美歸於祂，因我們能在祂的仁愛中有份，並在祂的聖善中生活。」

禱文最後以全體會眾同聲回應「阿們」作結，此亦源自於猶太傳統，代表他們共同表達與確認參與禱文的宣告之中。

這樣看來，今天我們採用的大祝謝文，便是將猶太人的概念以基督教的辭彙演繹出來了。

背景二：希坡利陀的使徒傳統

早期的基督徒群體大致採用猶太人用餐禱文大綱並作出修訂，特別是加上基督克勝罪惡與死亡之工作。在第二、三世紀時，大祝謝文曾以不同形式出現，其中對後世大祝謝文的發展有深遠影響的著作，則為主後約二一五年希坡利陀（Hippolytus）的《使徒傳統》（Apostolic Tradition），該大祝謝文大綱為序禱啟應（Sursum corda）、為上帝的創造、道成肉身及救贖感恩、設立聖餐（Institution）、追念基督受死與復活（Memorial或Anamnesis）、奉獻餅和酒、祈求聖靈降臨（Invocation或Epiclesis）、讚美上帝及全體以「阿們」回應作結等八部份。

值得留意的是，中間有三部份並非源自猶太人的用餐禱文：

第一是設立聖餐，與保羅在哥林多前書所說的相似（參閱林前11：23-25－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有古卷：擘開）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對於不熟悉猶太用餐習慣和聖餐禮儀的外邦人來說，這部份尤為重要。

第二是「追念」，扼要述說上帝在基督裡的作為，為拯救世界奉獻己身為餅和酒，透過追念上帝為我們所作的，我們是在現場參與其中。

第三部份則懇求上帝差遣聖靈臨格於「聖徒」之中（聖徒即指一切屬基督之人），當領餐者分享餅酒時，同時領受上帝藉以賜予之合一與聖靈充滿；後來「為教會代求」部份加入禮儀中，亦源於此。

至於我們熟悉的「三聖哉頌」(Sanctus)尚未出現，它將在日後成為大祝謝文的固定部份。

基本架構簡介

○　請安（Opening Dialogue）及序禱啟應（Surma Corda）

希坡利陀《使徒傳統》開始在序禱啟應前，加上參考自《得2：4－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對收割的人說：「願耶和華與你們同在！」他們回答說：「願耶和華賜福與你！」》之主禮與會眾互相請安，學者Prof. W.C. van Unnik認為當中提及的「主」乃指聖靈，因早期信徒相信禱告蒙上帝垂聽，需要聖靈的臨在與幫助。第一對啟應帶領會眾以心靈仰望主，「坦然進入至聖所……來到上帝面前」《來10：19-22》，第二對啟應重申大祝謝文最重要的元素是感謝讚美。

○　指定序文（Proper Preface）

西方教會禮儀強調在某一時期記念基督奧祕某一方面，故於三聖頌前插入指定序文（主日序文、節期序文及其他時期序文），重述上帝在創造、道成肉身、受苦、受死與復活的大能作為，作為感謝之始。

○　三聖頌（The Sanctus）

三聖頌包含四部份，第一部份源自《賽6：3－「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祂的榮光充滿全地！」》撒拉弗之呼喊及《啟4：8－「聖哉！聖哉！聖哉！主上帝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四活物之言，第四世紀才開始在安提阿、耶路撒冷與埃及禮儀中使用；第二及第四部份為耶穌進入耶路撒冷時群眾之歡呼「和撒那」，第三部份則源自《路19：38－「奉主名來的王，是應當稱頌的！在天上有和平，在至高之處有榮光。」》眾門徒對此之回應。

○　救恩歷史

東方教會禮儀之大祝謝文以相當篇幅述及救恩歷史，包括上主的創造與道成肉身，成為聖禮神學的基礎；我們讚美上主，因祂從不由於我們身陷罪惡而離棄我們，也因耶穌基督在十架上為我們受死。

○　設立聖餐文（The Institution Narrative）

此部份主要源自保羅在《林前11：23-26－「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有古卷：擘開）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對耶穌設立最後晚餐的覆述，並與《可14：22-25－「他們吃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了福，就擘開，遞給他們，說：『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他們都喝了。耶穌說：『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的；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我在神的國裏喝新的那日子。』」》及《太26：26-29－「他們吃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福，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你們都喝這個，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但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我在我父的國裏，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合併，在聖餐禮儀裡，它是對聖父上帝的祈求，亦作為宣告上主大能作為及追念基督救贖工作兩者間的橋樑。

○　歡呼（Acclamation）

三句的歡呼宣揚主耶穌受死、復活與再臨，東方教會禮儀將它放在設立聖餐文及追念之後，羅馬禮儀則在歡呼前加上「讓我們宣揚信仰的奧祕」，表示信仰的奧祕不僅在聖杯之內，更是在聖餐中上主整個的救贖作為。

○　追念（Memorial/Anamnesis）及奉獻（Oblation）

這是對於耶穌說「你們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之回應，大意是我們為追念基督的救贖工作，將餅和酒呈獻給上帝。它對應猶太人如何回憶逾越節的歷史，不僅提醒參加者記念過去上帝拯救以色列子民離開埃及之奴役捆鎖，亦應用於此刻每位參與每年逾越慶典的人，及教會對上帝大能作為的傳揚；再進一步，它更指向將來，期待上帝對邪惡的審判和對子民的最終拯救。

○　懇求聖靈降臨（Invocation/Epiclesis）

經過長期爭辯及修訂，聖公宗及羅馬大公教會於一九七一年就「懇求聖靈降臨」部份終於達成協議：「藉著這段憑信心向聖父獻呈的祝謝祈禱，並藉聖靈的工作，餅和酒成為基督的身體和寶血，以致我們在團契中同吃基督的身體，同喝祂的寶血。」羅馬禮儀在此為領餐者代求，使他們充滿一切天福與恩典，與眾聖徒相通，並為已離世者代求；克藍麥大主教則在此加上為領餐者以至全教會祈求，而後期的修訂更加添祈求教會合一的元素。

○　榮耀頌（The Doxology）及阿們

這段表明三位一體上帝神學的榮耀頌，成為不同形式的大祝謝文之固定總結部份。在早期教會的聖餐，餅和酒會分別由主禮者及會吏舉起，象徵向上帝的獻呈，最後會眾同應阿們，代表共同確認。

領聖餐及餐後感恩並接受祝福、差遣

繼大祝謝文後便是虔領聖餐與及領餐後的感恩和祝福等，釋述如下：

1.　領餐前準備：

1.1. 主禱文：

要明白上期釋述大祝謝文時最後回應的阿們，已清楚表達了這是完整的一個段落，而現今將主禱文放在此處，目的是顯而易見，是作為領受聖餐前的整個人心志靈性上的準備。

初期教會崇拜時，主禱文放在那一環節，並非固定。約到六世紀末，才確定放在領餐前作準備，並且加上一句前言和結語，前言為「遵照救主神聖的教訓和祂的救贖，我們滿有信心的禱告」；而結語的部份，最初是由主禮牧師領禱（個人宣讀），由前言「遵照救主」開始，一直唸到「不使我們進入誘惑」；而會眾（和詩班）就在這時回應「救我們脫離兇惡」；而牧師會再回應「主啊，我們懇求你，拯救我們脫離兇惡」作結。

禮儀輾轉發展到現在，我們禮文第二式中的主禱文，仍作領聖餐前準備心志之用，而前言則改為「現在遵照我們救主基督的教訓，我們禱告說」；再用了馬太福音的主禱文作祈禱之用，以前的結語則不用了，使祈禱更完整暢順，更遵照聖經的說話去禱告。

1.2.擘餅

擘餅可從四個角度去看：

1. 純是實用原則——餅（麵包）要擘開才可分派給領餐之會眾。

2. 仿傚救主在最後的晚餐所作的，這是不少禮文特別是1662年版公禱書的觀點。

3. 這是象徵性表達救主身體在十字架上被折斷，但救主身體是否被折斷呢？　（約19：36－這些事成了，為要應驗經上的話說：「他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

4. 這是象徵我們是一體分享一個餅。　（林前10：17－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

初期教會沒有太多談及擘餅，似乎是傾向實用性，主要是將麵包擘開作分派之用，甚至後來將餅代替麵包，擘餅這禮儀動作仍保留，聖奧古斯丁是第一位以擘餅作為「我們是一體分享一個餅」的解釋。 其後有更多意義賦與此擘餅的禮儀動作中。而我們現今的第二式，亦參照林前10：17，我們同屬一體一同分享這餅的屬靈意義，亦值得留意這是聖禮行動四個部份的第三部份(之前的兩個行動是在大祝謝文中的「取餅」與及「祝謝」)就是擘開，然後在唸完接著的禱文和邀請詞後便是第四個禮儀行動—「拿著吃」，領受聖餐。

1.3. 聖頌（羔羊頌）：

這首聖頌取材自以賽亞書53：7（他被欺壓，在受苦的時候卻不開口（或譯：他受欺壓，卻自卑不開口）：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約翰福音1：29（次日，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裏，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或譯：背負）世人罪孽的！」和啟示錄5：6（我又看見寶座與四活物，並長老之中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殺過的，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並由榮耀主頌撮取而來。

這首頌是以「上帝的羔羊」作為祈禱的重心，並以羔羊的意念去表達基督和聖餐禮所擘的餅，引起聯念默想。在五世紀時的禮儀中，此頌被引入放在擘餅之後，由牧師領頌；約在十世紀，此頌定為三句的格式，並因為位置放於接近平安禮，第三句的後半句改為「賜我們平安」而由此時開始，配上音樂，演變為不單牧師在領餐時唱，更由會眾與詩班一齊在領餐前同唱的頌，作為默念準備領受救主聖體寶血之用。

1.4. 謙恭近主文：

此篇優美的禱文，為克藍麥大主教編修公禱書的傑作，亦為聖公宗最出色的禱文之一。整篇禱文，取材自－

（A）聖經：但以理9：18（我的神啊，求你側耳而聽，睜眼而看，眷顧我們荒涼之地和稱為你名下的城。我們在你面前懇求，原不是因自己的義，乃因你的大憐憫。）；馬可7：28（婦人回答說：「主啊，不錯，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們的碎渣兒！」）；約翰6：56（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裏面，我也常在他裏面。）和利未記17：11（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

（B）多份不同傳統的禮儀。此禱文曾被放在不同的地方（例如我們教會公禱書聖餐禮文放置此禱文的位置）;但因此禱文的內容，很清楚的顯示信徒不配領受聖餐的恩典，一切惟仰賴上主的憐憫慈悲；故此，現今第二式將禱文放置於領聖餐前，實在是最為合適，亦提醒信徒要謙卑仰賴上帝恩典憐憫，去接受聖餐，以致可以「基督在我們裡面，我們在基督裡面。」

1.5.邀請辭：

主禮牧師舉餅舉杯作邀請會眾同來領受上主的聖餐，便帶引我們進入第四個聖餐禮的禮儀行動—「吃」—領受聖餐。

2. 領受聖餐：

在初期教會，會眾是站著領受聖餐，有不同的理由：

2.1. 領受聖餐的信眾是天父的兒女，不再是奴隸要跪著領受；

2.2. 站立表達了耶穌基督復活了我們(raised ｂy Jesus Christ)；

2.3. 跟從舊約逾越節趕忙吃與隨時準備起行作工的傳統。

這站著領餐傳統流傳很久，甚至當時聖壇圍有圍柵，其高度似乎是為站著領餐而造的。其後領餐形式漸變，有站在原位等牧者送以聖餐；亦有行至聖壇前接受聖餐，而跪在壇前領受聖餐，亦是十一至十六世紀慢慢演變出來，最後成為普遍的習慣，特別是西方教會。

而領受餅與酒，是初期教會的習慣，牧師甚至是將餅派至會眾手中，但其後因聖餐酒餅的神學理念和分派時的困難等，麵包漸被餅取代，亦直接由牧者送至領餐者口中；而酒更不給予平信徒了。此時領餐亦有一定次序，先是教宗、主教或主禮牧者先領、再後是其他聖品、最後才是平信徒。

至於牧者派酒餅時宣讀的話，最初是很簡單的：基督的身體和基督的寶血。後來隨著禮儀發展，可能因為敬虔原因(亦有因為為病人施聖餐)而加長：「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聖體寶血，使罪得赦，保守你的靈魂直至永生。」而第二式禮文施聖餐的句子仍保留原意，但更為簡潔。

3.餐後感謝文：

第二式提供了兩段禱文(二者擇其一)作為領聖餐後感謝之用，而領餐後之祈禱感謝，約在四世紀時發展出來，主要是因教會數目和會眾人數增多，以致需要有一段禱文讓會眾一同感謝作結，然後跟著便是祝福和差遣。

4.祝福：

公元四世紀前，沒有資料顯示在聖餐崇拜禮儀中有祝福這環節。而約在公元前350年，東方教會才有主禮聖品「按手」或「伸手」向會眾為他們祈禱。相類似禮儀也在這時期於西方教會出現，主禮聖品會在聖餐崇拜中為會眾祈禱祝福。雖然這祝福禮儀，在某些禮儀傳統中會全年通用；但某些禮儀傳統(如Gregorian Sacramentary) 只限於大齋期才使用，其背後亦有極佳的理由：因為大齋期懺悔認罪的信眾，著實需要特定的祝福 (由教皇或主教施行)。隨著大齋期屬靈意義之推廣，祝福亦由原先的懺罪信眾擴展至領聖餐之會眾，並成為以後多個世紀的大齋期傳統。

中古時主教在聖壇處為信眾祝福，並開始有特定的集禱文；有些學者認為這類祝福禮文是為信眾在領聖餐前用的；但亦有學者認為是為「非領聖餐者」在離開聖堂前用的。不過無論目的為何，此禮儀環節約在十一世紀時已保留在羅馬禮文的傳統內，作為崇拜完結時祝福之用。

現在的祝福禱文，前半部份參照聖經腓立比書四章七節（上帝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後半句相類似中古時代的祝福用語，我們的第二式聖餐禮文，更在附錄三中提供了不同節期可以使用的祝福禱文，使不同節期的焦點可以更為突出。

5.差遣：

最早的差遣禮文出現於Apostolic Constitutions：會吏宣讀「你們要平平安安地離去」；而會眾會同應「奉基督的名」。其他之禮儀(例如Gallican rites)會用「我們要頌揚主」而回應則為「感謝上主」。其後在復活節期更加插有「哈利路亞」之一對啟應。

宗教改革後，雖然某些更正教教會仍保留此差遣禮，但聖公宗之公禱書(甚至其後之版本)，都不收錄此禮文(可參我們的黑皮公禱書)。現今第二式再次收錄差遣禮，由會吏(或主禮者)宣讀；並提供四式作為選擇，使禮儀更多元化。

Douglas Webster曾對差遣禮文作出評述：

「在早期教會，宣教與崇拜互存共生，作為雙重關注的焦點：崇拜的榮耀本質，驅使早期信徒出外宣教；而宣教的困難本質，迫使他們回歸崇拜，以整裝他們再次出發」。(參A Companion to the Alternative Service Book P.246)

單元4：聖公會年曆

教會年曆是一個神學的架構，幫助教會同工計畫教會崇拜、各種活動與準備講道，使信徒明白福音的連貫和整體性，也瞭解福音的宣揚和拯救的重要性。如果我們以神學的角度來理解教會年曆的功用我們不但能明瞭它的意義也在實際崇拜生活中重新體驗上帝的救恩，並且在信仰上再次獲得保證：

「基督降生！→　顯現！→　受死！復活！升天！→　聖靈的同在！→與基督的在來」

聖公會的信徒跟著教會年曆過信仰生活。教會年曆由每年的十一月末或十二月初開始，以聖誕節和復活節作為中心而編訂。其內容分別為信仰與實踐；前半年是由「降臨節」（聖誕節前四個主日）開始至『聖靈降臨日』（復活後五十天），著重講述基督的生平，道成肉身、受死、復活和升天（也可以將這半年分別為兩個週期）。後半年則以信仰的實踐為重點。因此，教會年曆可分為三個週期：

◎ 甲.　聖誕週期：包括降臨節，聖誕節和顯現節：

（a）　降臨節（Advent）

這是一個靈修的節期，準備再一次迎接耶穌基督，祂是世界的救主，道成肉身誕生在世界上。這個節期也是基督教教會年曆的開始。信徒的心靈準備、悔罪與等候，到聖誕節達到高潮。

（b）　聖誕節（Christmas）

這是教會的主要節日。教會的慶祝中心是崇拜，以福音為中心，宣揚上帝的愛表現在道成肉身的身上。

（c）　顯現節（Epiphany）

主要是幫助信徒記得上帝的愛與恩典，通過聖經的教訓，追求靈命的更新與成長。

◎ 乙.　復活週期：包括大齋期和復活期

四十天的大齋期是靈修準備的節期，以便迎接主復活的喜樂，這段時間是非常重要又深具意義的，不然，復活節也只不過是另一個慶祝而已。

Ａ　大齋期（Lent）

它不但是新信徒學道班(Catechism)的學習階段，也是一般信徒靈修、思念救主愛世人、為世人犧牲捨命的恩典，重新與主建立親密關係的靈修節期。它是信徒靈修的一個歷程，幫助我們謙卑順服，並仰望等候和盼望復活的喜樂和轉化的能力。

（1）　撒灰節：又稱為「灰日」（Ash Wednesday）

這是大齋的首日，在顯現後第末主日與大齋第一主日之間的星期三。

是根據約珥書2：12-19和馬太6：1-6；16-21所設立的節期，象徵人的悔罪，祈求上帝赦罪之恩。

約珥書2：12-19

耶和華說，雖然如此，你們應當禁食、哭泣、悲哀，一心歸向我。你們要撕裂心腸，不撕裂衣服。歸向耶和華你們的神；因為他有恩典，有憐憫，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或者他轉意後悔，留下餘福，就是留下獻給耶和華你們神的素祭和奠祭，也未可知。你們要在錫安吹角，分定禁食的日子，宣告嚴肅會。聚集眾民，使會眾自潔：招聚老者，聚集孩童和吃奶的；使新郎出離洞房，新婦出離內室。事奉耶和華的祭司要在廊子和祭壇中間哭泣，說：「耶和華啊，求你顧惜你的百姓，不要使你的產業受羞辱，列邦管轄他們。」為何容列國的人說：「他們的神在哪裏呢？」耶和華就為自己的地發熱心，憐恤他的百姓。耶和華應允他的百姓說，我必賜給你們五榖、新酒和油，使你們飽足；我也不再使你們受列國的羞辱；

馬太6：1-6；16-21

你們要小心，不可將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們看見，若是這樣，就不能得你們天父的賞賜了。所以，你施捨的時候不可在你前面吹號，像那假冒為善的人，在會堂裏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榮耀；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你施捨的時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要叫你施捨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有古卷：必在明處報答你）。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愛站在會堂裏和十字路口上禱告，故意叫人看見。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你們禁食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臉上帶著愁容，因為他們把臉弄得難看，故意叫人看出他們是禁食；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你禁食的時候，要梳頭洗臉， 不叫人看出你禁食來，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見；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不要為自己積儹財寶在地上，地上有蟲子咬，能銹壞，也有賊挖窟窿來偷；只要積儹財寶在天上，天上沒有蟲子咬，不能銹壞，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裏，你的心也在那裏。

（2）　受難主日（Passion Sunday）

大齋期的第五個主日是「受難主日」，這是「棕枝主日」之前的一個「主日」，不是「受難日」。

Ｂ　聖週（Holy Week）

（1）　棕枝主日（Palm Sunday）

這是大齋的第六個主日。近年來一些教會強調主的受難而將受難主日移到第六主日，與棕枝主日合併。

（2）　受難日（Good Friday）

紀念救主被釘死在十字架，強調祂的死，為世人的罪當贖罪祭，使人因信而活。受難日、聖週禮拜六與復活節被合稱為「神聖的三天」（Tridium）。

（c）　復活節（Easter）

復活節可以說是基督教教會年曆的中心，也可以說是基督教信仰的根基。因為主耶穌按照自己所說的，被釘死後第三天死裡復活。祂全然得勝有餘，戰勝魔鬼、黑暗、罪惡、死亡的威脅，使人因信獲得希望與新生。

（d）　升天節（Ascension）

這是救恩故事的完結，也可以說是復活節期的終止。

◎ 丙. 聖靈降臨週期（Pentecost）

聖靈降臨節是上帝差遣聖靈與世人同在的日子，也是上帝賜給人能力的日子，更是證明復活之主的應許，實現的日子。因此，聖靈降臨節是教會成立與傳福音運動的開始，使信徒從信仰的知識進入經驗的過程，使基督徒的生活和工作充滿復活之主的能力，並得勝有餘。

聖靈降臨節也是教會舉行施洗的日子，從前在復活節為來得及接受洗禮的人，可在聖靈降臨日受洗。這也是教會年曆前後半年的分界。其實，自從復活節之後，每個主日都是紀念主復活的日子，每個主日等於一個小小的復活節。基督徒在這一天，一同聚集敬拜主、慶祝主復活、戰勝魔鬼與罪惡。

這個週期最主要的是聖三一主日，這是聖靈降臨節後第一個主日，這個節日在教會歷史有五百多年的歷史。它是紀念上帝神聖的愛，在三位不同的位格中運行於世界，它並非只是一個神學上的抽象名詞而已。它表達上帝的工作與行動，通過聖父、聖子、聖靈來彰顯祂的慈愛與榮耀。

單元5：禮儀色彩

禮儀色彩是一種象徵，聖公會跟隨歷代教會，用禮儀色彩去表達崇拜之意義，和崇拜者之情感抒發。

1.　白色或金色：

適用於聖誕節至顯現節、復活節至聖靈降臨日之前，同時用於三一主日、諸聖日、獻堂禮、設立聖餐日、感恩節、聖洗禮和婚姻禮。另外白色、黑色或紫色，也可以用於追思與殯葬禮拜。

2.　紅色：

適用於五旬節、殉道聖徒日、聖職派立典禮；其他適合於中國文化的喜慶節日，也可以用紅色。

3.　紫色：

適用於降臨節期、大齋節期，從灰日到棕枝主日，聖週的星期一、二和三。

4.　綠色：

綠色則是用於顯現節期和聖靈降臨後節期，是最常用的顏色。按照傳統，受難日和復活節前夕，都完全沒有顏色的裝飾。

~ 全文完 ~

聖 公 宗 歷 史 -- 安 立 甘 的 傳 統

　　　 奧 秘 之 延 展 -- A n g l i c a n

「原始教會只是單純的，一種屬靈的共同生活，並無複雜歧異的教政體制、亦無嚴密完整的系統神學，但自流傳及分播至世上各地，與各別地區的民族及其文化相接觸，相濡染，便不能不產生不同的神學思想，以及教制或宗派，以適應當時當地的特別需求。」所謂「安立甘宗」（即聖公會的英文名稱譯音，即Anglican：作者註）乃是基督教在盎格魯撒克森民族的適當表現，形成英吉利的國教會。「安立甘宗」則是羅馬天主教會在英吉利經初度革新的產物，它是介乎傳統教會與改革宗及諸小派之間的中庸思想，是比較適合英國國情的教會。

聖公會是保有聖而公教會的特質，就是神聖而大公教會這特質，承受舊新約聖經為包含一切得救之要道，並視為信奉僅有之準則，承認尼吉亞信經、使徒信經，為要道之總要，恪守我主基督所命之聖訓，及親設之聖洗與聖禮，遵守基督之教政，凡此按上帝之誡命而行、保存教會之聖職，及我等由主教所受於基督教；自使徒時即有之主教，會長（牧師）會吏三品聖職。（見：《中華聖公會總議會憲綱》）

席間或有人會問，耶穌心目中，完全沒有「教會」這觀念的，據云祂曾應允上帝國賦與世人，俾凡樂意遵守更崇高之律法者，得以生息於一種新秩序之中，而不復為一切外界的制度所束縛，而耶穌之門徒因創立了一個有組織之教會之故，竟將祂降世原來的用意，完全抹煞了。然而，歷史上的教會，縱非祂始料所及，然對其一切規則及儀式，對其教義之體系，以及對其行政組織，祂即或毫未計及，但祂依然是教會創立人，那是決無疑問的。祂所要求的社會性，僅能實現於一種合群的生活中。祂曾召集了一群門徒，即通常隨侍其左右之十二人，以及陶多多奉祂為宗師者。那孕育最初教會之母體者，乃是經祂親手所培植之此種團契。（見：《聖經考釋大全》(I.B.)之新約論叢。輔僑）

聖 公 會 就 是 由 耶 穌 親 自 所 培 植 的 團 契 之 廷 續。 阿 門

資料來源：原載於香港聖公會東九龍教區

http://www.theology.org.hk/forum/detail.asp?region\_no=6&area\_no=3&topic\_no=62